证券代码:002705　证券简称:新宝股份　公告编码:(2026)014号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宝股份""公司"或"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交易目的及必要性: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小家电研发、生产、销售,主营业务成本主要由直接材料构成,直接材料占比75%左右。为充分利用期货市场的套期保值功能,有效控制市场风险,降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不利影响,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稳定,提升公司整体抵御风险能力,公司(含合并范围子公司,下同)拟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相关业务以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套期保值为原则,不以套利、投机为目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通过期货和现货市场对冲的方式,锁定公司部分主要原材料价格,加强对原材料采购、库存管理,促进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发展。

2、交易品种:仅限于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原材料期货品种,包括但不限于铜、铝、不锈钢、塑料等。

3、交易场所:国内期货交易所。

4、交易金额:公司在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中拟投入的资金(保证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00万元或等值其他外币金额,且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或等值其他外币金额,上述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

5、合约期限:公司所开展的所有大宗原材料套期保值业务期限不超过1年。

6、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7、决议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8、审议程序:本次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9、风险提示: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遵循合法、安全、有效、审慎的原则。但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会存在一定的价格波动风险、资金风险、内部控制风险、技术风险、政策风险及其他可能的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拟投入的资金(保证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00万元或等值其他外币金额,且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或等值其他外币金额,上述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投资情况概述

1、交易目的及必要性: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小家电研发、生产、销售,主营业务成本主要由直接材料构成,直接材料占比75%左右。为充分利用期货市场的套期保值功能,有效控制市场风险,降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不利影响,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稳定,提升公司整体抵御风险能力,公司(含合并范围子公司,下同)拟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相关业务以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套期保值为原则,不以套利、投机为目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通过期货和现货市场对冲的方式,锁定公司部分主要原材料价格,加强对原材料采购、库存管理,促进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发展。

2、交易品种:仅限于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原材料期货品种,包括但不限于铜、铝、不锈钢、塑料等。

3、交易场所:国内期货交易所。

4、交易金额:公司在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中拟投入的资金(保证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00万元或等值其他外币金额,且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或等值其他外币金额,上述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

5、合约期限:公司所开展的所有大宗原材料套期保值业务期限不超过1年。

6、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7、决议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8、实施流程:由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期货套期保值工作小组作为管理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机构,并按照公司建立的《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相关规定及流程进行操作。

二、审议程序

本次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期货套期保值业务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风险分析

1、价格波动风险:当期货行情大幅剧烈波动时,公司可能无法在要求锁定的价格买入套保或在预定的价格平仓,造成损失。

2、资金风险:期货交易业务按照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中规定权限下达操作指令,如投入金额过大,可能造成资金流动性风险,此外,在期货价格波动巨大时,公司可能存在未及时补充保证金而被强行平仓带来实际损失的风险。

3、内部控制风险:期货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体系不完善造成风险。

4、技术风险:由于无法控制和不可预测的系统故障、网络故障、通讯故障等造成交易系统非正常运行,导致交易指令延迟、中断或数据错误等问题带来的风险。

5、政策风险:期货市场法律法规等政策如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引起市场波动或无法交易,从而带来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匹配,最大程度对冲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公司的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仅限于在国内期货交易所交易的期货合约,严禁进行以逐利为目的的任何投机交易。

2、严格控制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资金规模,合理计划和使用保证金。公司将合理调度自有资金用于套期保值业务,不使用募集资金直接或间接进行套期保值。同时加强资金管理的内部控制,不超过公司董事会批准的保证金额度;加强账户资金监管,充分考虑期货合约价格波动幅度,设置合理的风险保证金比例;持仓过程中,持续关注账户风险程度,及时平衡、调拨账户可用资金,防范账户持仓风险。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交易业务设定止损目标,将损失控制在一定的范围内,防止由于市场出现系统性风险造成严重损失。

3、公司根据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公司将严格按照《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等规定安排专业人员,建立严格的审批制度,加强相关人员的职业道德教育及业务培训,提高相关人员的综合素质。同时建立异常情况及时报告机制,形成高效的风险处理程序。

4、公司将加强对国家及相关管理机构相关政策的把握和理解,加强分析判断,及时合理地调整期货套期保值思路与方案。

四、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套期保值交易品种为国内主要期货市场主流品种,市场透明度高,成交活跃,成交价格和当日结算单价能充分反映其公允价值。

2、公司进行的期货套期保值业务遵循的是锁定原材料价格风险、套期保值的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公司在签订套期保值合约及平仓时进行严格的风险控制,依据自身生产经营规模锁定原材料价格和数量情况,使用自有资金适时购入相应的期货合约;在现货采购合同生效时,做相应数量的期货平仓。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一定程度上可以规避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的影响。

3、鉴于套期保值业务的开展具有一定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交易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等相关规定执行,并在财务报告中准确列报。

六、备查文件

1、《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2、《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

4、《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

特此公告!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705　证券简称:新宝股份　公告编码:(2026)013号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衍生品投资业务的公告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宝股份""公司"或"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投资目的:公司(含合并范围子公司,下同)拟开展的衍生品投资主要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用于锁定成本、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提高资金利用率,与主营业务密切相关的简单衍生品,且衍生品与基础业务在品种、规模、方向、期限等方面相匹配,符合公司安全稳健、适度合理的风险管理原则。

2、投资方式:公司拟开展的衍生品投资包括但不限于远期、掉期、期权、互换等业务或上述产品的组合,以外汇期权合约及远期外汇合约为主。拟投资业务交易对手为经国家外汇管理局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具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的银行等金融机构。

3、投资金额:根据公司进出口业务及市场汇率、利率条件,公司拟开展的衍生品投资累计未交割金额控制在50,000万美元(等值35亿元人民币)范围内,在此限额内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

4、审议程序:本次开展衍生品投资业务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5、风险提示:公司进行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遵循合法、安全、有效、审慎的原则,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但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也会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履约风险及其他可能的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衍生品投资业务的议案》。为实现稳健经营,规避外汇市场风险、降低外汇结算成本,拟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远期、掉期、期权、互换等业务或上述产品的组合,以外汇期权合约及远期外汇合约为主。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开展衍生品投资情况概述

1、投资目的:公司拟开展的衍生品投资主要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用于锁定成本、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提高资金利用率,与主营业务密切相关的简单衍生品,且衍生品与基础业务在品种、规模、方向、期限等方面相匹配,符合公司安全稳健、适度合理的风险管理原则。

2、投资必要性:公司开展衍生品投资业务的目标为规避进出口业务所面临的汇率风险,整体衍生品投资业务规模与公司实际进出口业务量规模相适应,不存在投机性操作。公司销售收入中外销占比较大,2023—2025年,公司营业收入中,外销收入占比分别为73.81%、78.21%和78.17%,结算币种主要采用美元,因此当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汇兑损益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会造成较大影响。为了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利润的影响及基于经营战略的需要,使公司保持较为稳定的利润水平,并专注于生产经营,公司计划与相关银行开展以外汇期权合约及远期外汇合约为主的衍生品投资业务。

3、拟投资金额:根据公司的进出口业务及市场汇率、利率条件,公司拟开展的衍生品投资累计未交割金额控制在50,000万美元(等值35亿元人民币)范围内,在此限额内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

4、投资方式:公司拟开展的衍生品投资包括但不限于远期、掉期、期权、互换等业务或上述产品的组合,以外汇期权合约及远期外汇合约为主;拟投资业务交易对手为经国家外汇管理局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具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的银行等金融机构。

5、投资期限:拟投资业务合约期限不超过三年,一般不超过一年。

6、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7、流动性安排:所有衍生品投资均对应正常合理的业务背景,投资金额和投资期限与公司预期收支期限相匹配,不会对公司的流动性造成影响。

8、其他条款:衍生品投资主要使用公司的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到期采用本金交割或差额交割的方式。

9、决议有效期: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10、实施方式: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签署有关法律文件。具体投资活动由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

二、审议程序

本次开展衍生品投资业务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公司拟开展衍生品投资的准备情况

1、公司制定了《衍生品投资管理制度》,对公司进行衍生品投资的风险控制、审批程序、后续管理和信息披露、档案管理与信息保密等进行明确规定,以有效规范衍生品投资行为,控制衍生品投资风险。

2、公司进行衍生品交易前,由公司财务部门在多个市场与多种产品之间进行比较、询价;必要时可聘请专业机构对待选的衍生品进行分析比较。

3、公司财务部门衍生品投资专业人员已充分理解衍生品投资的特点和潜在风险,严格执行衍生品投资的业务操作和风险管理制度。

四、衍生品投资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衍生品投资的风险分析

1、市场风险:当国际、国内经济形势发生变化时,相应的汇率、利率将可能对公司衍生品交易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将及时根据市场变化调整策略。

2、流动性风险:公司拟开展的衍生品投资业务性质简单,交易的期限均根据公司目前的业务情况及未来的收付款预算进行操作,基本在一年以内;衍生品投资主要使用公司的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到期采用本金交割或差额交割的方式,对公司流动性没有影响。

3、履约风险:公司衍生品投资交易对手均为信用良好且与公司已建立长期业务往来的银行,无投机性操作,基本不存在履约风险。

4、其他风险:在开展业务时,如操作人员未按规定程序进行衍生品投资操作或未充分理解衍生品信息,将带来操作风险;如交易合同条款不明确,将可能面临法律风险。

(二)衍生品投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秉承安全稳健、适度合理的原则,所有衍生品投资业务均需有正常合理的业务背景,杜绝投机行为。同时公司的《衍生品投资管理制度》已明确了衍生品投资业务的职责分工与审批流程,建立了比较完善的监督机制,通过加强业务流程、决策流程和交易流程的风险控制,有效降低操作风险。

2、公司内审部门负责对投资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定期对所有投资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预计各项投资可

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

五、衍生品投资公允价值分析、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

公司开展的衍生品投资主要针对具有较强流通性的货币,市场透明度大,成交价格和当日结算单价能充分反映衍生品的公允价值,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等进行确认计量,公允价值基本按照银行、路透系统等定价服务机构提供或获得的价格厘定。

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已开展的衍生品投资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反映资产负债表及利润表相关项目。

六、备查文件

1、《关于开展衍生品投资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2、《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4、《衍生品投资管理制度》。

特此公告!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705　证券简称:新宝股份　公告编码:(2026)016号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宝股份""公司"或"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任程序符合《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首席合伙人	钟建国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50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363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54人
2025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注1)	29.88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6.01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5.47亿元	
2024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756家	
	审计收费总额	7.35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采矿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综合,卫生和社会工作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78家

注1:因审计业务收入与证券业务收入有重叠,因此业务收入总额不等于审计业务收入与证券业务收入的加总。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2025年末,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原告	被告	案件时间	主要案情	诉讼进展
投资者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华仪电气")、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2024年3月6日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华仪电气2017年度、2019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因华仪电气涉嫌财务造假,在后续证券虚假陈述诉讼案件中被列为共同被告,要求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已完结(天健会计师事务所需在5%的范围内与华仪电气承担连带责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已按期履行判决)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4次、监督管理措施17次、自律监管措施13次,纪律处分5次,未受到刑事处罚。112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5人次、监督管理措施63人次、自律监管措施42人次、纪律处分23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	签字注册会计师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
姓名	杨克晶	何慧华	章伟杰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1996年	2010年	2008年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1993年	2007年	2007年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2012年	2024年	2005年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2024年	2024年	2024年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近三年签署广东德尔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等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近三年签署了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审计报告	近三年复核了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江苏云意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湖北东田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1、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2、审计费用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服务收费按照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原则由双方协商确定。2025年度审计费用合计为人民币203万元(不含税),其中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人民币168万元(不含税,含合并及母公司单体报告),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35万元(不含税)。

公司将根据2026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并参考2025年度审计费用及市场价格水平,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2026年度相关审计费用(包括内部控制审计),增减变动幅度预计在20%以内。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工作勤勉尽责,审计客观公正,表现了良好的执业水平和职业操守,能够独立胜任公司的审计工作,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

审计委员会通过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等方面进行充分审查,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及相关项目组成员具备胜任公司2026年度审计工作的专业资质与能力。

从公司审计工作的持续性和完整性角度考虑,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并向董事会提议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公司将根据2026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并参考2025年度审计费用及市场价格水平,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2026年度相关审计费用(包括内部控制审计等),增减变动幅度预计在20%以内。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须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3、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4、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705　证券简称:新宝股份　公告编码:(2026)018号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的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宝股份""公司"或"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的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的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其中,《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的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因基于谨慎性原则,相关董事回避表决,该议案将直接提请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的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5年度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2025年度,在公司领取薪酬的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综合其履职情况、绩效考核结果、公司业绩水平等因素,确定其薪酬,其薪酬由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构成。独立董事的津贴是公司根据独立董事实际工作开展情况并结合当前市场实际确定,经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制定独立董事的津贴标准为每人每年税前15万元人民币,由公司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按季度支付。

2025年度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郭建刚	男	59	董事长	现任	396.02	否
郭建强	男	57	副董事长	现任		是
王伟	男	53	董事、总裁	现任	356.93	否
曾展晖	男	53	董事	现任	260.62	否
杨芳欣	男	53	董事	离任		是
朱小梅	女	49	董事、常务副总裁	现任	256.64	否
周荣生	男	49	职工董事	现任	122.50	否
宋铁波	男	60	独立董事	现任	15.00	否
曹晓东	男	48	独立董事	现任	15.00	否
谭有超	男	42	独立董事	现任	15.00	否
蒋演彪	男	50	财务总监、高级副总裁	现任	177.95	否
张军	男	46	营运副总裁	现任	158.10	否
黄伟标	男	52	副总裁	离任	70.64	否
陈景山	男	47	董事会秘书	现任	112.94	否
合计	--	--	--	--	1,957.34	--

注:1、郭建强先生、杨芳欣先生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2、黄伟标先生于2025年8月26日离任副总裁职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年报编制提示,报告期内离职或离任的,披露的薪酬金额为该名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期间获取的薪酬总额。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年报编制提示,上述年度薪酬金额的披露口径为按权责发生制应归属于本报告期的现金薪酬。上述披露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包含已离任高管黄伟标先生)2025年度部分绩效薪酬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尚未发放,待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披露并履行相应程序后发放。

二、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

公司根据《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绩效考核管理制度》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公司相关制度,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拟定2026年度公司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如下:

(一)本方案适用对象:在公司领取薪酬的非独立董事。

(二)本方案适用期限:2026年度。

(三)薪酬标准:

公司副董事长郭建强先生不在公司领取薪酬,其余非独立董事2026年度薪酬标准如下表:

姓名	职务	基本薪酬(元)	绩效薪酬(元)	合计(元)
郭建刚	董事长	1,008,000	2,942,000	3,950,000
王伟	董事、总裁	900,000	2,700,000	3,600,000
曾展晖	董事	720,000	1,880,000	2,600,000
朱小梅	董事、常务副总裁	720,000	1,880,000	2,600,000
周荣生	职工董事	456,000	1,144,000	1,600,000

(四)发放办法

基本薪酬按月平均发放,绩效薪酬根据2026年绩效考核发放,年终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核评定。

(五)其他说明

1、上述薪酬均为税前金额,其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

2、上述薪酬方案不包含其他专项奖金、职工福利费、各项保险费等;

3、公司独立董事宋铁波先生、谭有超先生、曹晓东先生在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内(即2024年1月5日至2027年1月5日)的津贴标准,已经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津贴标准为每人每年税前15万元人民币,由公司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按季度支付,不在本方案审议之列;

4、上述方案中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执行。

5、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

公司根据《公司章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绩效考核管理制度》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公司相关制度,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拟定2026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如下:

(一)本方案适用对象:在公司领取薪酬的高级管理人员。

(二)本方案适用期限:2026年度。

(三)薪酬标准: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标准如下表:

姓名	职务	基本薪酬(元)	绩效薪酬(元)	合计(元)
蒋演彪	财务总监、高级副总裁	600,000	1,200,000	1,800,000
张军	营运副总裁	540,000	1,060,000	1,600,000
陈景山	董事会秘书	420,000	730,000	1,150,000

(四)发放办法

基本薪酬按月平均发放,绩效薪酬根据2026年绩效考核发放,年终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核评定。

(五)其他说明

1、上述薪酬均为税前金额,其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

2、上述薪酬方案不包含其他专项奖金、职工福利费、各项保险费等。

3、上述方案中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执行。

四、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涉及《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的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的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其中,《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的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相关委员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的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涉及《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的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的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其中,《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的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相关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的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的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五、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705　证券简称:新宝股份　公告编码:(2026)020号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实施进展专项评估的公告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宝股份""公司"或"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为活跃资本市场、提振投资者信心,大力提升上市公司质量和投资价值,维护全体股东权益,增强投资者信心,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秉承公司"品质、创新、成长、共享"的核心价值观,制定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主要措施有:一、不忘初心,专注公司主业发展;二、强链固基,提高研发创新能力;三、不忘根本,共享经营发展成果;四、夯实治理,提升规范运作水平;五、完善信披,多渠道加强沟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现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实施进展专项评估情况公告如下:

一、"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实施进展情况

(一)不忘初心,专注公司主业发展

上市以来,公司秉承初心,专注小家电主业,守正创新踔疾步稳,以实干作风推动内生增长,从传统代工向自主研发设计转型升级,再到大力发展国内自主品牌业务,从以出口为主到国内国际"双循环"双向促进转变,凭借强大的产品研发能力、生产制造能力及供应链实力,把握机遇、开拓市场、扩充产能,实现了经营规模和质量效益的层层跨越,综合实力稳步提升,多次荣登中国民营制造业企业500强榜单。

2025年,受全球复杂多变的宏观环境以及美国关税政策扰动等因素影响,小家电传统欧美市场总体需求趋弱。据海关统计,2025年,我国家用电器出口金额(人民币值)同比下降3.3%(数据来源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同时,国内小家电市场竞争加剧,受宏观环境影响,消费者需求更加理性。

2025年,面对复杂的宏观环境变化,公司始终专注主业,围绕年初制定的经营目标,坚定贯彻"变革、技术、质量、安全、效率、客户评价"的经营方针,结合国内外经济形势和行业发展趋势,积极调整应对策略,在董事会的带领下以及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保持了企业的稳健经营。2025年公司营业总收入实现1,619,205.38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3.7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9,936.87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5.08%。

未来,公司仍将坚持主业,继续围绕"实现有质量的增长"的战略目标开展各项经营工作,保持业务规模的总体稳定,努力改善经营质量,实现有质量的增长。

(二)强链固基,提高研发创新能力

一直以来,公司秉承"持续创新"的发展思路,建立健全企业科技创新机制,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不断研发满足全球消费者需求的小家电产品。通过自主知识产权的科技创新,不断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近年来,公司不断增加研发投入,研发队伍不断壮大,强大的研发设计能力可以保障公司每年不断推出符合市场需求的创新产品。公司被评定为"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等多项称号。公司产品多次获得"中国创新设计红星奖""IF设计奖""红点奖"等奖项,并将各项创新设计成果应用于新产品的研制和投产,实现产品向高档次、高附加值方向的转变,有力地提高了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2025年公司研发投入超5.5亿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3.40%;2025年末在职研发技术人员超3,000人,硕士以上学历的研发技术人员持续增加。目前公司拥有专利技术近5,100项,其中发明专利超330项。近年来公司设立电器研究院,在深圳及广州设立了研究中心,扩展核心研究领域,满足中长期发展规划;持续强化专业产品创新能力,打造自主核心技术;加强新品类、新技术人才引进,积极研究、开拓新赛道产品。

未来,公司会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强化核心研发人才梯队的培养,提高基础研究和新品研发能力;同时提高智能制造水平,降本增效,促使公司长期稳定可持续发展。

(三)不忘根本,共享经营发展成果

公司始终将股东利益放在首位,致力于通过稳健的经营业绩、透明的公司治理和积极的股东回报政策,为股东创造长期价值。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增强投资者信心,公司自上市以来坚持以相对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现金分红方案积极回报股东,让投资者共享公司经营发展成果,促进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期、持续、健康发展。

2025年6月,公司实施2024年度分红方案,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5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3.62亿元;

2025年10月,公司实施2025年度中期分红方案,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1.21亿元,持续为股东提供稳定的投资回报。

公司2025年末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811,875,780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所持股份(截至董事会审议本方案之日,公司回购专户所持股份为6,356,700股)后的股本805,519,080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0元(含税),共派发现金股利241,655,724.0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若在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如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本总额因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情形发生变动,则以实施分配方案股权登记日时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本总额为基数,按照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的原则对分红总额进行调整。该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未来,公司将继续优化资本结构,提升股东权益;在保证正常运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制定合理的利润分配政策,继续切实让投资者分享企业的发展成果,增强投资者的获得感。

(四)夯实治理,提升规范运作水平

一直以来,公司不断夯实治理基础,健全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公司及股东的权利义务,防止滥用股东权利、管理层优势地位损害中小投资者权益。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拓宽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的渠道,引导中小投资者积极参加股东会,为各类投资者主体参与重大事项决策创造便利。

2025年度,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最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累积投票实施细则》等30多项制度进行了全面的修订,并制定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持续完善公司制度体系,促进公司规范治理。

未来,公司将不断加强内部控制规范工作,持续完善内控管理制度,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组织有关人员参加培训,和规范运作意识,充分发挥内部审计部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监督职能,切实提升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能力,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

(五)完善信披,多渠道加强沟通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坚持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信息,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主动性、针对性、有效性,主动接受社会和广大投资者的监督。

公司依托信息披露、业绩说明会、股东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投资者电话、投资者邮箱、投资者实地调研等互动交流平台,积极建立公开、公正、透明、多维度的投资者关系,保持与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充分的沟通,不断加深投资者对公司发展战略、财务状况、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等情况的了解,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认同度,切实提升公司价值及市场影响力。公司投资者热线及"互动易"平台的回复率始终保持在100%。通过多元化的沟通渠道与高效地反馈机制,IR团队赢得了投资者的广泛认可。

凭借卓越的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近年来获得了监管机构及资本市场的广泛认可。2025年公司再次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A"级最高评级(2024年度),公司已连续9年荣获"A"级最高评级。公司、董事长及董事会秘书荣获多项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奖项。

二、"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实施进展的专项评估

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实施进展专项评估的议案》,对实施进展进行专项评估。董事会经评估后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循"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要求,坚定聚焦主业发展,积极应对行业竞争格局变化,不断加强核心竞争力,扎实推进公司高质量发展。公司重视技术积累与产品创新,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强化核心研发人才梯队的培养,不断提高研发创新能力,为长远发展储备力量。公司持续完善治理制度,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公司通过优化信息披露质量,畅通投资者沟通渠道,为广大投资者了解公司发展战略、财务状况、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等信息提供重要支撑。公司严格落实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则中关于现金分红的要求,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坚持为广大投资者提供持续、稳定的现金分红,并将结合公司经营状况和长远发展目标,为股东带来长期的投资回报。

未来,公司将继续以"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为重要契机,围绕既定的战略规划,坚持主业,追求卓越的产品品质,洞察消费者痛点,聚焦创新产品研发,不断提升自主品牌影响力,持续推进渠道精耕,完善供应链体系,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完善公司治理。公司将牢固树立回报股东意识,坚持以投资者为本,继续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执行到位,切实增强投资者的获得感,为稳市场、稳信心积极贡献力量。　特此公告!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705　证券简称:新宝股份　公告编码:(2026)008号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宝股份""公司"或"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6年4月28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召开已于2026年4月17日通过书面通知、电子邮件或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应出席本次会议表决的董事为9人,实际出席本次会议表决的董事为9人(其中,董事郭建强先生因工作安排,采用通讯方式参加;董事曾展晖先生因工作安排,委托董事朱小梅女士代为表决)。会议由董事长郭建刚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采用现场结合通讯召开的方式,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董事会依据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报告》,编写了《董事会对独立董事保持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宋铁波先生、曹晓东先生、谭有超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上述职。

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董事会对独立董事保持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及《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二、《2025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2025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三、《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在本次董事会审议之前,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本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时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

四、《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在本次董事会审议之前,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本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同日披露的《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五、《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6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同日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6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六、《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2026-2028年)》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2026-2028年)》。

七、《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在本次董事会审议之前,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本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八、《董事会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同日披露的《董事会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九、《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郭建刚先生、郭建强先生及周荣生先生回避了该项议案的表决,其余6名非关联董事表决通过了该项议案。

在本次董事会审议之前,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已审议通过本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十、《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开展委托理财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同日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开展委托理财业务的公告》。

十一、《关于2026年度向各家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同日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向各家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十二、《关于公司2026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同日披露的《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十三、《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同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十四、《关于开展衍生品投资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同日披露的《关于开展衍生品投资业务的公告》。

十五、《关于开展衍生品投资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关于开展衍生品投资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十六、《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同日披露的《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十七、《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十八、《关于公司为员工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为员工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十九、《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的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因本议案涉及相关董事(含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相关委员)薪酬事项,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同日披露的《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的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二十、《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的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在本次董事会审议之前,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本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同日披露的《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的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二十一、《关于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在本次董事会审议之前,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本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关于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二十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在本次董事会审议之前,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本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二十三、《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在本次董事会审议之前,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本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同日披露的《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二十四、《关于制定<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

二十五、《关于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绩效考核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在本次董事会审议之前,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本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绩效考核管理制度》。

二十六、《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实施进展专项评估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同日披露的《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实施进展专项评估的公告》。

二十七、《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次董事会决定于2026年5月22日下午2点15分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董事会提交的各项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二十八、逐项审议了《关于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的议案》

(一)回购股份的目的及用途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二)回购股份的相关条件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三)回购股份的方式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四)回购股份的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五)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六)拟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七)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八)对董事会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同日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的公告》。

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决议》;

3、《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4、《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5、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705　证券简称:新宝股份　公告编码:(2026)009号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宝股份""公司"或"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下简称"《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等规定,现将本公司募集资金2025年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837号)《关于核准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254,895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38.25元,共计募集人民币965,999,733.75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26,123,819.09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39,875,914.66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12月25日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0]第ZC1061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2025年度,公司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为200,260,302.60元,收到的银行存款(结构性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6,273,091.61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为607,422,135.81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结构性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88,196,995.40元,募投项目结项累计转出的募集资金金额为1,726.00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420,649,048.25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结构性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防范资金使用风险,切实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

根据上述法律法规及《管理办法》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分别在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勒流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勒流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勒流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勒流支行四家银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分别用于存放和管理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创意小家电建设项目""品牌营销管理中心建设项目""企业信息化管理升级项目"募集资金,并于2021年1月13日与保荐机构东莞证券及上述四家银行(或其上级银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东菱智慧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菱智慧")在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顺德大良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用于存放和管理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压铸类小家电建设项目"募集资金,并于2021年1月13日与公司、东莞证券及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顺德大良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上述监管协议主要条款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本公告日,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有效的履行。

公司于2024年10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9号)。截至2024年9月30日,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中的"企业信息化管理升级项目"已实施完毕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同意将上述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0.17万元(截至2024年9月30日的余额,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转出到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同时将注销存放上述募投项目资金的专项账户。公司已于2024年11月13日办理完成上述转账(实际转出0.17万元)及销户事宜。

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及保荐机构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相应银行共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公司于2025年12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公告》。截至2025年12月15日,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中的"压铸类小家电建设项目"已实施完毕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同意将上述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2,535.69万元(截至2025年12月15日的余额,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转出到公司"品牌营销管理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同时将注销存放上述募投项目资金的专项账户。公司全资子公司东菱智慧已于2025年12月30日办理完成上述转账(实际转出2,539.13万元)及销户事宜。

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东菱智慧及保荐机构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相应银行共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储金额为420,649,048.25元,公司现有3个募集资金专户(已注销2个)。根据公司2025年4月28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最高额度不超过50,000万元。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新宝股份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勒流支行	801101001202397751	51,886,462.45	活期
		小计	51,886,462.4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勒流支行	757900014810308	–	已注销
		小计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勒流支行	44050166733900000621	46,455,080.98	活期
		44050266733900000007	17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小计	216,455,080.9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勒流支行	44483001040036604	22,307,504.82	活期
		44483001040036604	130,000,000.00	定期存款
		小计	152,307,504.82	
东菱智慧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顺德大良支行	9550880214903400322	–	已注销
		小计	–	
合计			420,649,048.25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

编制单位: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	93,987.5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026.0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0,742.2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										
创意小家电建设项目	否	25,050.00	25,050.00	12,671.88	22,867.94	91.29%	2027-12-31		不适用(注1)	否
企业信息化管理升级项目	否	5,000.00	5,000.00	--	5,179.69	100.00%	2024-09-30		不适用(注2)	否
品牌营销管理中心建设项目	否	36,350.00	38,889.13	4,748.65	5,988.57	15.40%	2027-12-31		不适用(注3)	否
压铸类小家电建设项目	否	30,200.00	27,587.59	2,605.50	26,706.02	100.00%	2025-12-15	4,560.38	(注4)	否
小计	--	96,600.00	96,526.72	20,026.03	60,742.22	--	--	4,560.38	--	--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合计	--	96,600.00	96,526.72	20,026.03	60,742.22	--	--	4,560.38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创意小家电建设项目及品牌营销管理中心建设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①创意小家电建设项目产品主要为自主品牌小家电,以国内销售为主。品牌营销管理中心建设项目拟建设品牌营销中心和品牌物流配送中心,本项目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为满足当时国内品牌业务较快增长带来对相关产品生产、库存仓储、物流及品牌业务办公、展示场所新增需求,公司调配了部分原有厂房及办公场所,以自有资金投入了部分基建改造及相关设备,已可临时满足国内品牌业务发展的部分需求。②公司出口业务外部经营环境发生变化。近年来,美国对全球(尤其是中国)关税持续加码,为了应对美国高关税冲击,满足美国市场客户需求,进一步提升公司海外业务的国际竞争力,公司在印度尼西亚投资设立两个生产基地,持续加大海外产能建设。公司部分美国订单转移至印尼制造基地之后,国内原有产能实行柔性化调配,根据市场需求及战略规划灵活转移至其他项目或产品订单。③国内小家电市场需求疲软,公司国内销售下滑。经过疫情"宅经济"的火热之后,小家电消费逐渐归于理性,国内小家电市场需求疲软。受国内消费市场景气度低迷等因素影响,公司近三年国内销售持续下滑。综上所述,综合考虑上述外部环境变化及公司经营情况的变化,以及品牌营销管理中心建设项目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等因素,本着总体控制资本支出总额,有效管控经营成本以能够满足公司经营及募投项目实际需要的原则,公司采取更加稳健的市场策略和投资节奏,放缓了创意小家电建设项目及品牌营销管理中心建设项目的投资进度,延长了上述两个项目的建设完工期。2、压铸类小家电建设项目未达到预计收益的原因:截至2025年12月15日止,压铸类小家电建设项目已实施完毕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2025年该项目在建设中,同时受市场环境变化影响,相关订单尚未到达预期目标,导致项目尚未完全达到预计收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投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2025年4月28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募投项目建设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50,000万元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商业银行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等,单个投资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2025年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累计收到的收益为627.31万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30,000万元,明细如下:1、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勒流支行182天结构性存款8,000万元;2、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勒流支行182天结构性存款5,000万元;3、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勒流支行182天结构性存款4,000万元;4、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勒流支行6个月定期存款8,000万元;5、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勒流支行6个月定期存款5,000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企业信息化管理升级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5,179.69万元,该项目募集资金已实施完毕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于2024年10月结项,节余的募集资金0.17万元转出到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后续项目如有相关尾款需要支付,将使用公司自有资金支付。截至2025年12月15日止,压铸类小家电建设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26,706.02万元,该项目募集资金已实施完毕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于2025年12月结项,节余的募集资金2,539.13万元转出到公司"品牌营销管理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后续压铸类小家电建设项目如有相关尾款需要支付,东菱智慧将使用自有资金支付。项目结余的主要原因是①公司在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本着成本控制且能够满足项目需要的原则,通过加强对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和管理,同时对部分设备购置计划进行优化,用更高效、低成本的方案完成了建设目标,降低了项目总体建设成本和费用。此外,本项目部分合同的尾款等款项尚未支付。②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了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取得了一定的现金管理收益。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5年12月31日,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42,064.90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结构性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其中30,000.00万元用于办理了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12,064.90万元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1: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及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创意小家电建设项目的建设完工期延长至2027年12月31日,除前述变更外,项目建设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和地点等其他事项无任何变更。截至2025年12月31日,创意小家电建设项目仍处于建设期,故暂时无法计算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注2: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企业信息化管理升级项目的建设完工期延长1年至2024年12月31日,除前述变更外,项目建设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和地点等其他事项无任何变更。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企业信息化管理升级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5,179.69万元,该项目募集资金已实施完毕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批准于2024年10月结项,节余的募集资金0.17万元转出到公司自有资金账户。该项目不直接产生效益。

注3:综合考虑品牌营销管理中心建设项目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近两年外部环境变化及公司投资规划等因素,公司截至2022年6月30日暂未启动品牌营销管理中心建设项目的基建工程,并于2022年7月对该项目是否继续实施进行了重新论证,认为项目仍然具备投资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公司后续将继续实施该项目;同时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市场环境变化并对募集资金投资进行适时安排。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及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品牌营销管理中心建设项目的建设完工期延长至2027年12月31日,除前述变更外,项目建设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和地点等其他事项无任何变更。截至2025年12月31日,品牌营销管理中心建设项目仍处于建设期,同时该项目不直接产生效益,故无法计算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注4: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压铸类小家电建设项目的建设完工期延长2年至2025年12月31日,除前述变更外,项目建设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和地点等其他事项无任何变更。截至2025年12月15日止,压铸类小家电建设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26,706.02万元,该项目募集资金已实施完毕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批准于2025年12月结项,节余的募集资金2,539.13万元转出到公司品牌营销管理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25年该项目在建设中,同时受市场环境变化影响,相关订单尚未到达预期目标,导致项目尚未完全达到预计收益。

(二)募投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1)企业信息化管理升级项目不直接产生效益,但通过该项目的实施能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信息化管理能力支撑,具体体现在以下方面:

①智慧生产园区管理系统,是指公司将基于经营管理中的生产、仓储、物流等流程中对安防系统的应用需求,建立以视频监控、身份识别硬软件为核心的智慧园区管理信息系统,从而优化各园区之间的智慧管理。

②5G+工业互联网应用,是指公司利用5G与物联网技术,实现生产机器互联,实时采集生产数据,从而提高企业生产制造、物料配送智能化水平,实现订单管理个性化、物料配送智能化、应用数据可视化。

③供应链产业集群,是指以供应链协同互联技术为核心,借助行业影响力将上游的供应商信息协同互联,建立单独的订单管理系统,实现采购自动下单及智能送货功能,提高采购部门工作效率。

④品牌客户数据中心,是指通过建立品牌客户数据中心,搭建品牌客户关系管理系统,提升售前、售中、售后的精细化服务水平,强化公司与客户间的交互能力,为客户提供高效、精准、个性化的服务。

(2)品牌营销管理中心建设项目拟建设品牌营销中心和品牌物流配送中心,该项目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但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有利于提升公司品牌形象,增强品牌知名度,提升公司品牌运营管理能力,并提高公司品牌物流配送的效率与准确性。同时,通过产品追溯功能的载入,采集产品售后信息,以实现产品售后信息反馈与品质改善的闭环,从而提高客户服务能力。

(三)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期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实施方式未发生变更。

(四)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不存在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情形。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经按照《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使用及存放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